

证券代码：873221

证券简称：怡富保险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## 山东怡富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##### 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### 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召开本次会议的议案已于 2020 年 4 月 13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。

##### 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##### 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8 日 09:00-12:00。

##### （六）出席对象

### 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| 股份类别 | 证券代码   | 证券简称 | 股权登记日          |
|------|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|
| 普通股  | 873221 | 怡富保险 | 2020 年 5 月 6 日 |

### 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### 3. 本公司聘请的上海段和段(济南)律师事务所王坤、张鲁律师。

## （七）会议地点

山东怡富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### （一）审议《关于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编制了《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并由董事长张光立代表董事会汇报了董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情况。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，规范运作，科学决策，恪尽职守，认真履行职责，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，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。

### （二）审议《关于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公司监事会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编制了《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并由监事会主席崔爱英代表监事会汇报了监事会 2019 年度工作

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议案

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详见 2020 年 4 月 1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1）和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0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据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结合 2019 年度经营情况，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进行总结，编制了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根据 2019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 2020 年工作计划，编制了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根据公司目前经营状况和未来发展等综合性需求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更好地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公司 201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 2019 年度审计报告和财务报表》议案

公司编制了 2019 年财务报表，该报告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核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，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，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》议案

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，为保证保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，公司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》议案

公司将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内容作出修订。内容详见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2）。

（十）审议《关于修订<股东大会议事规则>》议案

公司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及其他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对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修订。具体详见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3）。

（十一）审议《关于修订<董事会议事规则>》议案

公司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及其他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对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修订。具体详见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4）。

（十二）审议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》议案

公司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及其他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对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修订。具体详见于2020年4月15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5）。

（十三）审议《关于修订〈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〉》议案

公司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及其他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对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。具体详见于2020年4月15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6）。

（十四）审议《关于修订〈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〉》议案

公司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及其他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对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。具体详见于2020年4月15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7）。

（十五）审议《关于修订〈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〉》议案

公司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及其他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对《利润分配管

理制度》进行修订。具体详见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8）。

（十六）审议《关于修订〈承诺管理制度〉》议案

公司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及其他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对《承诺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。具体详见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《承诺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9）。

（十七）审议《关于修订〈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〉》议案

公司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及其他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对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。具体详见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0）。

（十八）审议《关于修订〈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〉》议案

公司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及其他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对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。具体详见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1）。

（十九）审议《关于修订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〉》议案

公司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及其他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对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进行修订。具体详见于2020年4月15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2）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九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#### （一）登记方式

（1）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，凭本人身份证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；委托代理人出席的，凭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 登记；

（2）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，凭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；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，凭代理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；

（3）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0年5月8日上午 8:30-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### 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曹艺瀚；联系电话：13021726686；联系座机：

0531-81766038；联系邮箱：155098997@qq.com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费用自理

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山东怡富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山东怡富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4月15日